

四平市第十七中学校 火灾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四平市第十七中学校

2021年1月11日

目录

1 总则.....	1
1.1 编制目的.....	1
1.2 适用范围.....	1
1.3 编制依据.....	1
1.4 工作原则.....	2
2 事故风险分析.....	3
2.1 火灾事故来源.....	3
2.2 事故严重程度.....	4
3 组织指挥体系及职责.....	5
3.1 组织体系.....	5
3.2 应急组织机构.....	5
3.2.1 应急救援指挥部.....	5
3.2.2 应急管理办公室.....	8
3.2.3 应急救援小组.....	8
4 处置程序.....	12
4.1 报警系统及程序.....	12
4.2 现场报警方式.....	12
4.3 报警内容.....	12
4.4 外部求援方式.....	13
4.5 确定 24 小时与相关部门的通讯、联络方式.....	13
5 处置措施.....	14
5.1 处置原则.....	14
5.2 应急处置措施.....	15
5.2.1 应急处置次序.....	15
5.2.2 具体处置措施.....	15
6 信息公开.....	17
6.1 应急信息发布部门.....	17
6.2 应急信息发布原则.....	17
6.3 应急信息上报内容.....	17
7.后期处置.....	18

7.1 善后处置.....	18
7.2 保险.....	18
7.3 评估与总结.....	18
8 应急保障.....	19
8.1 物资装备.....	19
8.2 应急队伍.....	19
8.3 通讯保障.....	19
9 应急预案管理.....	20
9.1 宣传培训.....	20
9.2 演习演练.....	20
9.3 预案管理.....	20
9.4 制定与解释部门.....	20
9.5 预案实施时间.....	20
10.附件.....	21
附件 1 应急救援指挥部、各应急小组成员及联系方式.....	21
附件 2 外部救援部门及联系方式.....	24
附件 3 应急救援物资装备清单.....	25

1 总则

1.1 编制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本校消防安全管理，做到突发火灾事故时能沉着冷静的指挥，迅速报警，很好的扑灭初起火源或控制火势，同时安全的组织疏散全体师生，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减轻经济损失和社会影响，确保学校学生和教职工人员生命安全，特制订本预案。

1.2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本校处置火灾突发事件的应急活动。

1.3 编制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十三号，2014年12月1日起施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号，2019年4月23日修订)

(3)《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九号，2007年11月1日施行)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二十三号，2016年11月7日)

(5)《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2016)第88号，应急管理部令第2号修订，2019年9月1日施行)

(6)《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05号，2007年10月1日施行)

(7)《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13]第101号)

(8)《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2005年1月26日，

国务院第 79 次常务会议通过，2006 年 1 月 8 日发布并实施)

(9)《教育系统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2005 年 1 月 26 日经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2005 年 10 月 15 日实施)

(10)《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 12 号，2010 年 12 月 13 日修订)

(11)《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2006 年 9 月 1 日实施)

(12)《中小学公共安全教育指导纲要》(国办发〔2007〕9 号，2007 年 2 月 7 日颁布)

(13)《四平市铁西区教育局突发事件应急预案》(2019 年 8 月 12 日发布实施)

1.4 工作原则

(1) 以人为本，安全第一。把保障师生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最大程度地预防和减少安全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作为首要任务。

(2) 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在领导班子的统一领导下，各职能部门根据各自的职责和权限，分工协作、各负其责。

(3) 预防为主，防消结合。学校要开展经常性的防火宣传教育，加强防火基础设施建设，整改、消除各类消防隐患，从源头上预防重大火灾的发生。

(4) 快速反应，从容应对。加强应急队伍建设，建立联动协调机制，一旦发生安全事件，要统一指挥、反应灵敏、功能齐全、协调有序、运转高效。

2 事故风险分析

2.1 火灾事故来源

四平市第十七中学校潜在的火灾、爆炸危险因素具体分析如下：

1、电气设备和电气线路火灾

电气设备、电缆发生短路、过载、接触不良、设计、安装不合理和管理不当等均可导致电气设备、电缆发生火灾事故，从而引发大面积火灾甚至爆炸事故。发生电气火灾的原因主要有：

(1) 电气线路老化

电气线路老化、短路、线路过载、电缆接头接触电阻过大等容易引起火灾事故。

(2) 设计考虑不周和施工质量差

电气线路截面偏小，设计容量偏低不堪重负，频频跳闸，电气线路长期过载，绝缘下降，造成火灾隐患。设计中多根导线穿管暗敷，导线截面积大于管内空间 40%时导线发热导致载流量降低，施工过程中电气线路安装不规范，施工工艺不良，导线虚接，接触不良，绝缘破损等，特别是中性线连接质量差，如造成中性线断裂容易损坏设备绝缘层，造成设备烧坏，引发火灾。

(3) 电缆火灾

1) 腐蚀使电缆的相间绝缘强度降低，绝缘层击穿产生电弧，将绝缘层和填料燃着起火。

2) 电缆的终端头和中间接头安装质量差，接触电阻大，发热引发火灾。电缆接头盒密封不良，进入水、潮气或灌注的绝缘剂不符合要求，内部留有气孔，均可使绝缘强度降低，导致绝缘击穿短路，产生电弧，引起电缆着火。

2、教学和办公场所火灾

学校内桌椅、纸张等均属易燃物质，若有人员违禁吸烟随意丢弃烟头，有引发火灾的可能。

发生火灾事故会导致学校内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若火势较大可能会蔓延到学校周边建筑，使事故扩大。

3、厨房火灾

本校设有食堂，食堂厨房所使用的燃料为天然气。在使用过程中由于天然气出气软管等维护、保养不够、导致天然气泄漏，遇明火、静电、高热和雷击时有发生火灾爆炸和人身伤害事故的可能。

4、人为火灾

学生在可燃物堆积区域玩火未熄灭容易引起火灾；不法人员人为纵火会引起火灾。

有检修、维修外来施工需要进行焊接或动火作业时。因使用的气瓶本身安全质量问题或操作不当易发火灾、爆炸事故；电焊维修作业时产生大量的电火花，工作现场如果有易燃易爆物品，且没有做好相关防护，容易引发火灾和爆炸。

2.2 事故严重程度

火灾事故如果被及时扑灭不会引起人员伤亡和较大财产损失，如果抢险不及时让灾情扩大可能会引发人员伤亡和较大的财产损失。

根据火灾的发生地点会被影响的场所有教室和办公室，一旦火灾灾情严重可能会影响到周边环境及构建筑物。

3 组织指挥体系及职责

3.1 组织体系

学校成立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总指挥由校长吴志平担任，副总指挥由安全副校长官德平担任，成员由学校其他管理人员组成（应急救援指挥部组成详见附件1）。

应急救援指挥部依据突发事件的性质和危急程度，通过整合学校各相关部门，组建若干个应急救援工作组，分兵把关，各司其职，迅速展开救援工作。

成立学校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及应急管理办公室，应急救援指挥部下设抢险救援组、警戒疏散组、通讯联络组、医疗救护组、物资保障组等5个应急小组。

应急组织体系组成情况见下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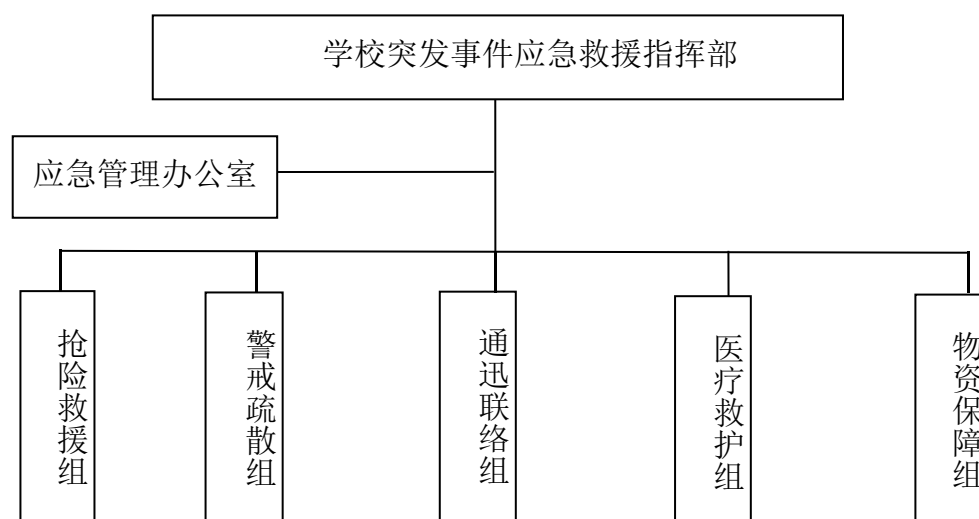


图 3-1 应急组织体系图

3.2 应急组织机构

3.2.1 应急救援指挥部

为了加强学校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工作的统一指挥与协调，成立了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是整个四平市第十七中学校处置突发事件

的最高决策机构（应急救援指挥部组成详见附件）。

总指挥：校长（总指挥不在现场时由副总指挥全权代理）

副总指挥：安全副校长

成员：党支部书记、教学副校长、政教副校长、总务主任、保卫处长、政教主任、团委书记、干事、体育组长、食堂管理员

3.2.1.1 应急救援指挥部主要职责：

- 1) 负责突发事件预防和应急响应的总体部署，及具体应对工作。
- 2) 根据事故的实际情况，分析事故发展的趋势，选择处理方法，采取果断措施。
- 3) 规划、建设、成立抢险应急队伍、落实应急救援人员、设备等应急物资保障体系，组织抢险应急队伍培训和演练。
- 4) 负责组织、协调应急救援物资的准备和及时到位；协调、配合各学校救援工作。
- 5) 在接到当地政府及相关部门的应急通知和突发事件报警后立即通知指挥部成员及各应急救援小组人员实施救援。
- 6) 根据事故的严重程度决定是否通知政府相关部门及周边单位。在请示总指挥后，向属地政府（公安局、消防大队、应急管理局、气象局、医院等）请求救援，向邻近单位和居民通告事故危险程度及救援情况，使其做好应急救援、撤离准备。
- 7) 负责做好事故抢险的善后工作，负责总结突发事件应对工作。
- 8) 组织事故应急救援和善后处理工作，以及疫情监测应对处理。
- 9) 组织或协助上级和有关部门开展事故的调查和责任认定及处理。

3.2.1.2 总指挥主要职责：

- 1) 作为应急管理工作的最高领导人，主要负责应急领导和决策

工作；负责指挥、协调救灾现场的作业，掌握全局事态的发展动向。

2) 负责组织编制突发事件应急预案、预案的批准、签发工作。

3) 负责发布启动和解除应急救援命令，决定全体应急处置人员撤离，负责申请扩大救援命令。

4) 负责应急力量的调配，应急物资的准备和调动。

5) 负责应急预案的演练方案的策划，并组织实施和演练总结。

6) 负责向各级政府汇报应急处置工作进展情况。

7) 负责突发事件的调查处理工作。

8) 将事故信息上报四平市铁西区教育局及政府应急管理部门。

9) 负责应急事件的调查处理工作。

3.2.1.3 副总指挥主要职责：

1) 协助总指挥负责应急救援的具体指挥工作。

2) 根据不同的事故类型向总指挥提出相应的应急反应对策和建议。

3) 协调、组织应急救援所需的其它物资。

4) 组织学校的相关技术和管理人员对存在的危险源进行评估。

5) 定期检查各常设应急部门的日常工作和应急反应准备状态。

6) 总指挥不在时行使总指挥的职责。

3.2.1.4 成员主要职责：

1) 在总指挥的领导下，负责指挥突发事件的具体应对工作。

2) 分析总结突发事故应对工作、迅速设立事故应急救援现场指挥部营地，确定应急救援的实施方案、警戒区域、安全疏散措施、调集应急救援实施队伍。

3) 根据实际情况指挥救援队伍施救；负责对事态的监测和评估。

3.2.2 应急管理办公室

成立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安全副校长官德平担任，具体承担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的日常工作。

主要职责：

1) 负责制定和修订本校应急救援预案，公布应急人员及联系方式，当应急人员变动时及时修订与发布，并上报给当地政府主管部门备案。

2) 制定日常工作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负责应急救援队伍的建设和管理等。

3) 负责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应急预案的演练、评审、修订。

4) 组织人员对日常存在的危险源进行评估，定期检查日常安全工作和应急反应准备状态。

5) 保护事故现场及相关物证、资料。

6) 负责指挥各种突发事故的具体应对工作。

7) 负责统一规划本校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力量和资源；组织检查本校应急预案的编制、审查和备案及管理工作。

8) 组织检查应急救援机构的应急准备工作情况；分析预测特别重大事故风险，及时发布预警信息，保持应急体系正常联络等。

3.2.3 应急救援小组

应急救援指挥部下设五个救援小组：抢险救援组、警戒疏散组、医疗救护组、物资保障组、通讯联络组。

(1) 抢险救援组

组长：政教副校长

成员：政教主任、干事、体育组长、体育教师、食堂管理员、教师

职责：

1) 接到报警后，立即赶赴现场实施抢险，遏制事故的恶化和扩大。

2) 排除险情，抢救遇难、遇险人员；负责运送抢修、抢险人员，转移受伤人员至安全地带。

3) 负责事故现场物资的抢险及设备设施维护。

4) 参加抢险救灾的全过程，发现不安全因素及时制止并提出安全可靠的补救措施，及时向指挥部汇报，接受指令。

5) 及时向指挥部汇报抢险进展，认真执行指挥部下达的指令。

6) 将能够导致事故扩大动力设施关闭，使事故在一定范围内不再继续向更大的范围延伸和扩展。

7) 当事故影响范围超过学校应急处置能力时，配合社会救援力量，进行应急抢险具体工作。

(2) 警戒疏散组

组长：保卫处长

成员：教师、干事

职责：

1) 负责对事故区域设立警戒，阻止无关人员进入事故区域，并告知相关人员远离事故区域，保证安全。

2) 负责事故现场的交通指挥，必要时实行交通管制，确保校区道路畅通，指引应急车辆按照指定路线进入现场。

3) 负责维护现场治安，防止事故现场混乱和其它突发事件。

4) 协助派出所及实施事故现场的治安防范工作。

5) 疏导学生和车辆离开事故现场。疏散过程中，警戒疏散组起主导作用，各班班主任应全力配合。

(3) 医疗救护组

组长：政教主任

成员：校医、干事、团委书记、教师

职责：

1) 突发事件发生时，迅速赶赴现场，对现场受伤人员简单救护。

2) 对现场救援人员进行医学监护，对中毒、受伤人员进行入院前急救，专业医疗救护队到达时，协调抢救伤员。

(4) 物资保障组

组长：总务主任

成员：总务副主任、干事

职责：

1) 负责突发事件预防及抢险救援所需物资的准备和供应。

2) 负责储备应急抢险物资、突发事故发生时应急救援物资的调集、准备和运送工作。

3) 保证抢险救援所需设备、物资及救援人员所需的食物、饮品供应，保障食宿及其它生活必需品及时供应。

4) 及时通知通讯联络组成员向上级或相关应急救援单位要求获取必要的抢险救灾工具和相应的物资清单。

5) 负责保证采购各类应急救援物资所需的资金。

(5) 通讯联络组

组长：党支部书记

成员：办公室主任、干事

职责：

1) 掌握应急救援指挥部成员、政府应急救援中心、四平市铁西区教育局的联系方式，保证应急联系信息准确，负责其协调工作。

2) 负责向应急救援指挥部报警，联络应急救援指挥部成员及各应急小组成员，保证各岗位救援人员及时到位，及时有效地开展救援工作。

3) 按总指挥的要求向政府、应急管理等部门报告，通知周边相关单位，并对可能存在较长时间影响的区域发出警告。

4) 保障信息畅通。

5) 负责抢修、抢险指令的现场传达和现场情况汇总上报。

6) 按照应急救援指挥部的指示，与 110、119、120 急救中心取得联系，请求协助抢险。

7) 及时向上级或相关应急救援单位要求获取必要的抢险救灾工具和相应的物资支援的联系工作。

4 处置程序

4.1 报警系统及程序

任何人员发现异常情况后，第一时间报告应急救援指挥部总指挥，应急救援指挥部总指挥应立即向上级主管部门或 120 报告，应急救援指挥部决定是否启动应急救援预案。程序为由下而上，由内到外，形成有序的报警系统。

信息报告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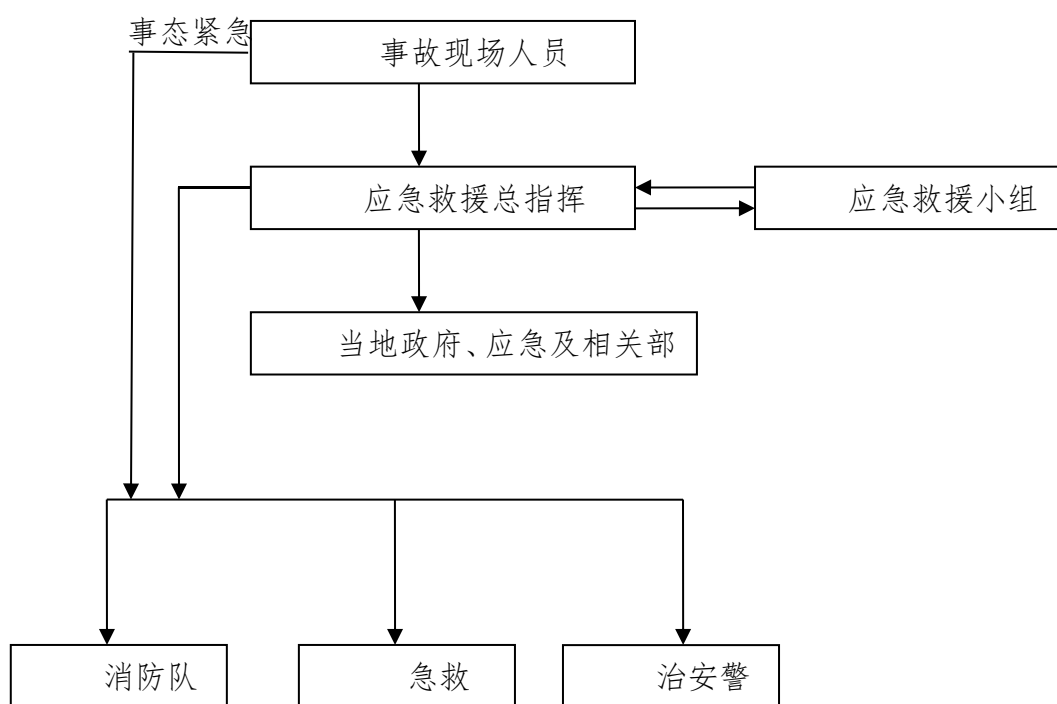


图 3-1 应急报告程序

4.2 现场报警方式

- (1)电话报警：利用值班电话向上级机构及医疗救援部门报警；
- (2)警报器、应急广播和人员喊话等手段告知现场人员撤离；
- (3)24 小时与相关部门的通讯、联络方式为现场值班电话、发现人手机，人员受伤急救电话 120。

4.3 报警内容

- (1)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事故类别、简要经过、人员伤亡；

- (2)事故发生单位名称, 事故单位负责人姓名;
- (3)事故险情发展事态、控制情况, 紧急抢险救援情况;
- (4)事故原因、性质的初步分析;
- (5)事故的报告单位、签发人和报告时间。

4.4 外部求援方式

内部应急预案启动的同时, 由应急总指挥确定是否启动外部应急报警系统, 向已经确定的外部单位、社会公共救援机构求援。

4.5 确定 24 小时与相关部门的通讯、联络方式

- (1) 24 小时有效的内部通信联络手段:

学校 24 小时应急值守电话: 0434-3620154 (办公室座机)、
0434-3624902 (收发室)

- (2) 24 小时有效的外部通信联络手段:

火警:119, 匪警:110, 医疗急救电话: 120。

- (3) 内外部相关部门通讯方式

事故应急救援通信联络电话见附件。

5 处置措施

5.1 处置原则

火灾事故应急响应按照先保人身安全，再保护财产的优先顺序进行，具体基本原则如下：

1.救人重于灭火：火场上如果有人受到火势威胁，首要任务是把被火围困人员解救出来；

2.先控制、后消灭：对于不可能立即扑灭的火灾，要首先控制火势的继续蔓延，具备了扑灭火灾的条件时，展开攻势，扑灭火灾；

3.先重点，后一般：全面了解并认真分析整个火场的情况分清重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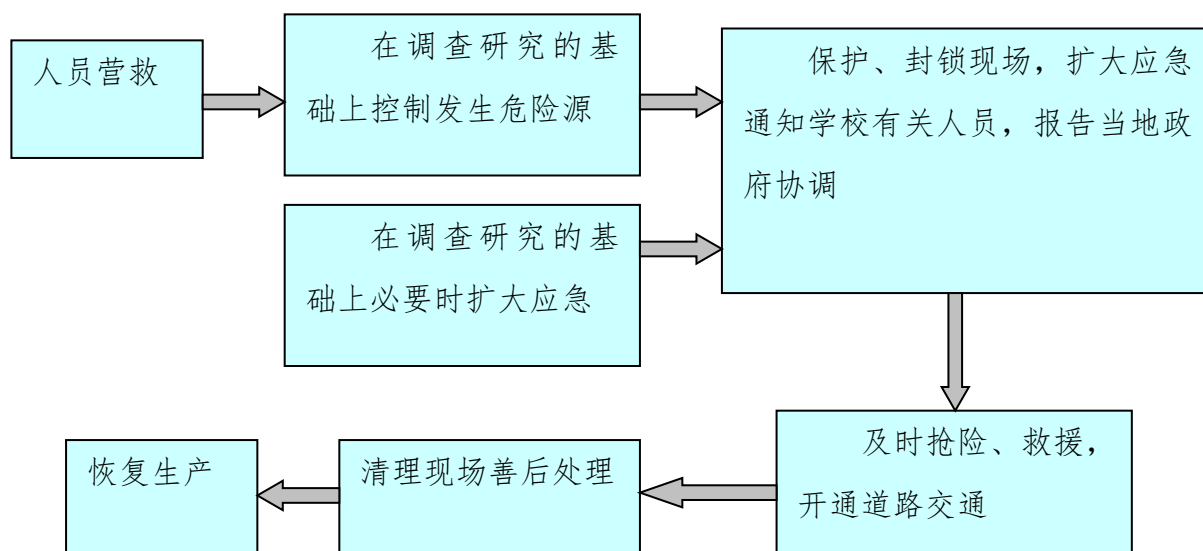
4.有爆炸、倒塌危险的方面和没有这些危险的方面相比，处置有爆炸、倒塌危险物体是重点；

5.易燃、可燃物集中区域和这类物品较少的区域相比，这类物品集中区是重点；

6.贵重物资和一般物资相比，保护和抢救贵重物资是重点。

5.2 应急处置措施

5.2.1 应急处置次序



5.2.2 具体处置措施

一、任何师生一旦发现火情，视火情的严重程度进行以下操作：

(1) 局部轻微着火，不危及人员安全，可以马上扑灭的立即使用周边现有的消防设施扑灭。

(2) 局部着火，可以扑灭但可能蔓延扩大的，在不危及人员安全的情况下，应组织在场全体教师参与灭火，防止火势蔓延扩大，并向学校领导汇报。

二、对火势蔓延扩大，不可能马上扑灭的按以下方式处理：

(1) 现场人员立即报告学校应急救援指挥部，应急救援指挥部接到报告后立即组织应急救援小组赶赴事故现场，到达预定地点。学校总指挥或副总指挥迅速到现场进行指挥。情况紧急情况下可立即拨打消防报警电话“119”，通报火场信息。

(2) 抢险救援组到达事故现场后扑灭起初火源、门窗，控制火势，为疏散争取更多时间。

(3) 警戒疏散组负责组织人员疏散，疏散路线原则上按照逃生

演练路线疏散，特殊情况疏散组可临时根据火灾发生的地点，做出果断的疏散线路决定，并加以引导。

撤离顺序：按发生火灾地点，所在班级同层优先原则，先撤离所在班级学生，后撤离同楼层学生（离火源近的班级先撤），再其他楼层，这样既确保重点，又便于扑救人员进出。如火灾发生在课间，由班主任迅速到班级现场指挥撤离，其他教师按要求到楼道指挥。如火灾发生在上课时，由任课教师现场指挥撤离，空课教师按要求到楼道指挥。

（4）拨打消防报警电话“119”，通报火场信息：单位名称、地址、着火地点、着火物资及火势大小，联系电话，回答“119”询问并派人到路口接应消防车。

（5）发现有人员受伤，立即送往医院或拨打救护电话“120”与医院联系。

三、注意事项

（1）火灾事故首要一条是保护人员安全，扑救要在确保人员不受伤害的前提下进行。

（2）火灾后应掌握的原则是边救火，边报警。

（3）严禁组织学生参加救火。

6 信息公开

6.1 应急信息发布部门

由应急救援指挥部总指挥负责上报事故信息。

6.2 应急信息发布原则

信息报告应主题鲜明、言简意赅、用词规范、逻辑严密。在信息发布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及时准确的报道事故发生、发展、应急处置的过程，本着真实、可靠、无虚假信息为原则，并及时准确的向媒体通报。

6.3 应急信息上报内容

所有要向上级报告的事故信息，在应急救援指挥部整理、审定后，方可上报。

事故信息报告内容一般包括：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事故单位名称、事故发生的简要经过、伤亡人数和直接经济损失的初步估计；事故发生原因的初步判断；事故的影响范围、发展趋势及采取的处置措施；事故报告单位等。

7.后期处置

7.1 善后处置

应急管理办公室组织事故发生地相关部门负责做好火灾事故的善后处置工作，包括人员安置、补偿，征用物资补偿，污染物收集、清理与处理等事项，尽快恢复正常秩序，维护社会稳定。

7.2 保险

火灾事故发生后，保险机构及时开展应急救援人员保险受理和受灾人员保险理赔工作。

造成火灾事故的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对受害人给予赔偿。

7.3 评估与总结

火灾事故善后处置工作结束后，应急管理办公室应当会同相关部门对火灾事故的应急处置工作进行评估，分析事故原因，总结应急救援经验教训，提出改进工作的建议，完成总结报告。

8 应急保障

8.1 物资装备

本学校负责储备必要的处置火灾事故的物资装备，开展学习培训，强化应急处置能力，保证在应急情况中能够迅速有效应对。

8.2 应急队伍

本学校建立火灾事故应急救援队伍，按照应急救援指挥部指令开展应急救援工作。

8.3 通讯保障

本学校应急管理办公室建立应急救援指挥部、应急救援小组和外部救援单位电话通讯录，应急管理办公室在接到事故报告时，立刻通知应急指挥部、应急救援小组和外部救援单位展开救援行动。

9 应急预案管理

9.1 宣传培训

应急管理办公室及有关部门应当加强对全校师生安全知识的教育，定期组织安全教育培训。

9.2 演习演练

应急管理办公室根据学校组织活动的特点、类型，定期或不定期组织本校的火灾事故应急救援演练。

9.3 预案管理

本预案由四平市第十七中学校批准发布。报相关部门备案。

9.4 制定与解释部门

本预案由四平市第十七中学校制订。

本预案由四平市第十七中学校负责解释。

9.5 预案实施时间

本预案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10.附件

附件 1 应急救援指挥部、各应急小组成员及联系方式

表 1 应急救援指挥部人员组成名单

应急救援指挥部职务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总指挥	吴志平	校长	15844400890
副总指挥	官德平	安全副校长	13844448599
成员	于晓明	党支部书记	13596600607
	丁长泰	教学副校长	13844401865
	陈雪峰	政教副校长	13844405460
	高梅	教学副校长	13504738468
	杜世林	总务主任	13844401397
	毕新锐	保卫处长	13944415895
	何力伟	政教主任	13943460550
	刘士国	团委书记	13351582227
	刘笑岩	干事	13904341336
	温永存	干事	13604346872
	雷鸣	干事	15304349159
	袁舵	体育组长	13694440955
	李珑	食堂管理员	13944425023

表 2 应急救援小组成员名单

应急救援小组				
序号	姓名	应急职务	日常职务	手机
警戒保卫组				
1	毕新锐	组长	保卫处长	13944415895
2	雷鸣	成员	干事	15304349159
3	刘笑岩	成员	干事	13904341336
4	任志宇	成员	干事	13944412330
5	张斌	成员	教师	13304349553
抢险救援组				
6	陈雪峰	组长	政教副校长	13844405460
7	何力伟	成员	政教主任	13943460550
8	温永存	成员	干事	13604346872
9	袁舵	成员	体育组长	13694440955
10	胡占成	成员	体育教师	13604348036
11	闫吉	成员	体育教师	15500434777
12	孙浩	成员	体育教师	15500450713
13	尹曙龙	成员	体育教师	18643429661
14	李珑	成员	食堂管理员	13944425023
15	赵君恒	成员	教师	13844405118
通讯联络组				
16	于晓明	组长	党支部书记	13596600607
17	赵楠	成员	办公室主任	15204442547
18	刘华林	成员	干事	13844445573
19	刘凤华	成员	干事	13943479150
20	于慧明	成员	干事	18643497306
21	高瑞雪	成员	干事	18504344200
22	李欣芮	成员	干事	15044498726
医疗救援组				
23	耿巍巍	组长	政教主任	13843438866

24	周秀楠	成员	校医	18643438088
25	杜俊梅	成员	干事	13596664408
26	刘世国	成员	团委书记	13351582227
27	姜晓勇	成员	教师	15844408100
28	马彪	成员	教师	13404616792
29	任平	成员	教师	13689738099
30	李冬月	成员	教师	13843413633
物资保障组				
31	杜世林	组长	总务主任	13844401397
32	黄萍	成员	总务副主任	13604347787
33	张达喆	成员	干事	15504348998
34	王子轩	成员	干事	13843449643
35	丰立红	成员	干事	13604341025
应急管理办公室				
36	官德平	应急办公室主任	安全副校长	13844448599
37	丁长泰	组长	教学副校长	13844401865
38	高梅	成员	教学副校长	13504738468
39	王伟红	成员	教务主任	18904349056
40	赵红云	成员	教研室主任	13324345533
41	段成勇	成员	主任	18744449599
42	李勇	成员	干事	13804343327
学校 24 小时值班电话：0434-3620154、0434-3624902				

附件 2 外部救援部门及联系方式

表 3 外部救援单位及政府有关部门联系电话

部门	电话号码
四平市铁西区应急管理局	0434-3272206
四平市铁西区教育局	0434-3272997
四平市铁西区救援大队	0434-3273233
四平市中心医院	0434-3640001
四平市铁西区地直街派出所	0434-3623688
四平市环境保护局	0434-3266550
报警	110
火警	119
救护	120

附件 3 应急救援物资装备清单

表 4 应急救援物资清单

应急保障单位	物资名称	数量	储存地点	负责人	手机号
四平市第十七中学校	消防战斗服	3 套	微型消防站	杜世林	13944401397
	干粉灭火器	6 个	微型消防站	杜世林	13944401397
	开关直流水枪	2 付	微型消防站	杜世林	13944401397
	消防水带	4 条	微型消防站	杜世林	13944401397
	安全绳	3 条	微型消防站	杜世林	13944401397
	腰斧	3 把	微型消防站	杜世林	13944401397
	铁钎	2 根	微型消防站	杜世林	13944401397
	破拆斧	1 把	微型消防站	杜世林	13944401397
	防毒面具	10 付	微型消防站	杜世林	13944401397
	手提式防爆照明灯	1 只	微型消防站	杜世林	13944401397
	绝缘剪	1 把	微型消防站	杜世林	13944401397
	电信手持电台	1 台	微型消防站	杜世林	13944401397
	展柜	1 个	微型消防站	杜世林	13944401397
	灭火器	278 个	教学楼走廊、各功能室	杜世林 各功能室负责人	13944401397
	沙箱	4 个	实验室	丁长泰	13944401397
	逃生绳	13 根	3 个教学楼 3、4、5 层	杜世林	13944401397
	铁锹	4 把	实验室	丁长泰	13944401397
	应急照明灯	93 个	教学楼、食堂	杜世林 李珑	13944401397 13944425023
	疏散指示标识	92 个	教学楼、食堂	杜世林 李珑	13944401397 13944425023
	消防蓄水池	233m ³	操场地下	杜世林	13944401397
	高位水箱	18.5m ³	1 号楼楼顶	杜世林	13944401397
	消火栓	44 个	各教学楼	杜世林	13944401397
防爆叉	10 把	门卫、保卫处	毕新锐 杜世林	1394441589513 944401397	